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Y 国瑞

Glory Health Industry Limited

國瑞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9)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國瑞健康產業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晉蓉女士(「陳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提名委員會成員及內部監控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生效。

陳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晉蓉女士，現年64歲，現任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師。陳女士亦為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碼：1818)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中國會計師資格；擔任國內外多家大學的兼職教授。陳女士曾就學和受訓於中國人民大學、美國哈佛大學商學院、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等高校。專注於公司金融、財務管理、併購重組、上市公司財務報告分析等領域的研究、教學和諮詢。陳女士曾任和現任數家政府機構的顧問或項目策劃。

陳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任期為三年並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開始，雙方可根據該協議之條款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陳女士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並須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可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陳女士將享有董事薪酬每年港幣33萬元(由董事會參考陳女士的經驗、知識、資格、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女士(i)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聯；及(iii)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陳女士已確認，就其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並無其他資料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注意，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

於委任陳女士後，本公司仍未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3.10A條及3.21條的規定。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物色合適人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3.10A條及第3.21條的規定，並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陳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國瑞健康產業有限公司
主席
張章筭

中國北京，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章筭先生、阮文娟女士、楊華彬先生、馮洋先生、趙育宏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晉蓉女士、鄧志東先生。